



证券代码：000822

证券简称：山东海化

公告编号：2014-013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召集人：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2014 年 2 月 14 日，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并决议召集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4 年 3 月 7 日（星期五）上午 8:30

(四)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五) 出席对象

1. 截止 2013 年 2 月 28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六) 会议地点：山东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是经过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二次会议及监事会 201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二) 本次会议内容

1. 会议审议议案

- (1)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3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4)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确定 2013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报酬及续聘 201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与山东海化集团签订《相互提供产品及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与山东海化集团签订《相互提供产品及综合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9)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
- (1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1)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 听取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分别作《2013 年度述职报告》

(三) 披露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议案的主要内容已于 2014 年 2 月 1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 公告名称: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4-006);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1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4-007)。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 登记手续

1. 自然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及持股凭证。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13年3月6日 上午：9:00—11:00 下午：14:00—16:00

(三) 联系方式

1. 联系电话：0536—5329931 传真：0536—5329879

2. 联系地址：山东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62737

3. 电子邮箱：hhgf@wfhaihua.sina.net

4. 联系人：吴炳顺 江修红

四、其它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第五届监事会 201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2月15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投票指示如下：

序号	议 案 名 称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3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4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确定 2013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报酬及续聘 201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山东海化集团签订《相互提供产品及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			
8	关于公司与山东海化集团签订《相互提供产品及综合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9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			
1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1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注：1. 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内划“√”，作出投票指示。 2. 如委托人未做出任何投票表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委托人姓名：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